A06166《非居民项目合同变更情况报告表》

**非居民项目合同变更情况报告表**

报告日期： 年 月 日

一、以下由向非居民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的境内机构和个人填写

|  |
| --- |
| 1.基本信息： （1）原《境内机构和个人发包工程作业或劳务项目报告表》的编号： （2）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名称：（3）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纳税人识别号：（4）承包商或劳务提供方名称：  |
| 2.合同变更情况： |
| 变更事项 | 变更前 | 变更后 | 变更原因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是否将变更后的合同复印件报税务机关备案 是□ 否□ |
| 经办人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（盖章）联系电话： |
| 二、以下由税务机关填写 |
| 受理人：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 | 税务机关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【表单说明】

1.在符合情形的□内打“√”。

2.合同变更事项包括合同执行期限、合同金额、付款条件、作业地点、合同签约方、转包分包情况等合同条款内容或实际执行情况发生变化的情形。

3.本表一式两份,一份退给发包方或劳务受让方,一份税务机关留存归档。